

证券代码：838295

证券简称：浔沔轨道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浔沔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6月9日，通讯方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19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花家碧先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正处于业务发展阶段，资金需求量大，现有资金暂时无法满足其业务经营的需求，因此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提出借款 500 万，期限为 12 个月。

由保证人花家碧、任亚民、江苏浔丰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浔沅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上述股东担保所构成的关联交易已经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其他担保方式：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提供全额代偿模式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广州浔沅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浔丰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浔丰玻璃装饰有限公司、广州浔沅实业有限公司、花家碧、任亚民为该融资向担保公司提供抵押/质押形式的反担保。

公司本次银行借款利率、借款起止日期等以公司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花家碧、任亚民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印章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浔沅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9日